

门前一棵石榴树

成风

门前一棵石榴树，整个冬天都枯柴一样。好在它周边的一些树和草都枯萎着，看起来也不怎么显眼。但是开春以后，别的树和草都渐渐地转出青色，就它，还是枯黄，站在那里就有些惹人注意了。晚饭时，妻突然说，那棵石榴树不活了吧？我一想，是的。这都快清明了，还不见绿芽出来呢。

晚饭后，我去小区里散步，找别的类似它的树。一找，发觉小区内倒是还有跟它一模一样的，也都跟它一模一样的不见一点青芽。回来跟妻说，也许吧，不过，也可能活着，或许它们跟别的树不一样。

去年清明时，我们携女儿去了一趟湖北。这次去不是去游玩，而是去那里探望病中的岳父。春节的时候我们去老家，我们一般不会走得那么勤。其实，春节我们去那里也不是游玩。本来我们安排好的，一俟寒假，就立马出发，自驾。经婺源、九江，在湖北赤壁，女儿她妈妈的故乡停玩几天，再南下。可是就在我们要出发的那天，一早，诗儿外婆打来电，说诗儿外公一夜不舒服，躺在床上喊头痛。我们立即过去，从床上扶起诗儿外公，送到医院。一天，从急诊开始到各种检查到住院，到医生诊断是中风时，已经夜里了。诗儿外公躺在病床上弱弱的，说不了话，手脚也无知觉。于是所有的计划都放弃，我们陪老爷子在医院治疗。四天过去，老爷子治得稍有起色，却要回湖北。回家，过年回家，是他半年之前就一直在念叨了的，这是埋在他心底的全部。所以就在除夕那天，我们就把早些天已经收拾好的行李搬上车，上路了。老头子、老妈就由从湖北赶来接他们的大姐陪着坐火车。

除夕的夜半，岳父到了赤壁，也只能住在医院里。我们自驾到了赤壁，又在医院的病床上与他相见。

被轻度中风击倒的诗儿外公，只能在医院里过他的年了。我们去看他，送去吃的，他也吃不了什么。他的眼睛大多时候是闭着的，我们在他周围说会儿话，他会睁开，那眼神散淡，像是注视着天花板上的某一个点，又像是在侧耳倾听来自空中的某种声响。

平时，老丈人说起普通话就显得吃力，有时候是要咬着牙齿，非常用力才能吐出词来。他说得最好玩的一个词是每天。每天，从他的嘴里出来成了：米天。诗儿外公说，你米天不吃饭，所以长不高。诗儿学着他跟他说，胡胡，你米天不吃饭，就知道喝老酒。诗儿外公听不懂，急了，就问，你说什么，你说什么，我米天怎么了？赤壁人说酒，不说老酒的。而胡胡，就是赤壁方言的外公。

在宁波，诗儿外公开着一家小超市，这是诗儿外公说的。妻用标准的宁波话说，啥超市呀！烟杂店好哦！外公听不懂，愣愣地看着她。

诗儿外公每天得意地骑着电动车到处转，回来时，车架上会顺带几箱饮料，以及槟榔片、小零食什么的，算是进货。他每天骑着电动车四处转悠，其实是为了消磨时间，店里老太婆看着，没必要两人瞪小眼。他出去溜，这里那里一转，路边上遇到相熟的人就停下

来，递支烟，聊聊。这是他每天最为舒畅快乐的时光。这可能也是他这辈子最为无忧无虑的日子。

但他遇到了一个最失败又最无奈的春节。在这之前，我说的是至少在半年之前，他就已经在为这一次的回乡在做打算并且在准备了，买带回去的东西，给谁，给谁，甚至路上的行李分几个，用什么包装，拉杆箱，编织袋……

从赤壁坐火车回家，正是早晨。走近家门，忽然看到那棵石榴树抽芽了，嫩绿色的小点像珠子，挂满了整株树丫的上上下下。石榴树不像别的树，一个主干升上去，到了上面再张开，像伞。而石榴树是一个主干，但是细小的枝干从地面就开始分叉，然后许多条枝干一起朝上长，所以看起来就像是灌木那样的一丛。

记得我们搬新家那会，丈人老头第一次过来，开门的间隙，我和他两个站在门前稍等。老头子突然说，呵，这棵是石榴！那时也是隆冬，他一眼就认出了没有叶片的枯枝。我说，是的，小区里绿化不错，很多树种都有。老头子说，石榴好，石榴好。我解释说，也不是我们故意种上的，是小区原来就已经安排上的。进了门，老头子嘴上还一直在唠叨，说我们小区的环境好。

老头子从小长在一个小山村，村子离镇头很近，而且村子坐落的山坳周边也不是从山峻岭，说山村有点不准确，也就是长江边上一片平缓的地面上冒出来的一群连绵的小山体而已。他的家就在向阳的一道山坡上，面前是开阔的田地，一望无际，以前是大片大片的棉田，后来改种稻谷。

这片山坡是他上辈上辈的祖传，当他刚成人，从十几里外江边的一个经常要发大水的村子里娶了不识字的大他两岁的姑娘以后，他就开始独立开创家业。他们两个用三年时间在山坡上造起了一栋平房，三开，正门的坡下又挖了一个小池，种藕，养鱼，也兼作景观。在这三年里，他们有了一个女儿。夫妻两人都是劳动的一把好手，在艰辛和勤俭付出就会有回报的年代里，他们把自己的家操持得有模有样，只是老婆的肚子有点不争气，肚子里下来的崽都是清一色的长头发，大姐二姐三姐小妹，就像葫芦姐妹。妻是小妹，她落地时，我揣摩老头子当时的心情一定万分沮丧！要知道在那个时候，这可能就是他的最后的机会，甚至现在可能也一样。一个大男人膝下没有男丁，这是多么被人家看不起的事呵。老头子是老党员，当过生产队长，为人处世堂堂正正，接待人有礼有节，任何活计都拿得起。在村子里以及远到镇上，他从来就不曾有过什么事情会让他说话缺少底气的。这是我一直以来藏在心里的想法，只是我不敢正面问他，但以我现在的推想，他当时一定可以用万念俱灰来形容。他也一定用了很长时间来说服自己。当然，最后，他还是赢了。这从他之后对么女的万般宠爱上可以证明。

暑假了，我们又到赤壁。

离开家时，我看到门前的石榴树上已经开满了星星点点的小花，那些花很像小喇叭，一朵朵，它们开得非常可爱，就像幼儿园的小朋友，天真而活泼。但是我看到它们心里却不免生出抑郁和伤感，因为我知道它们都结不了果，每年都是这样，满枝的花朵热烈地缀在整个夏天里，而夏末它们却在我们不经意中慢慢坠尽而不会留下果实。我只在心中宽慰自己，想，它们或许本来就是一种只开花的石榴，如同夏天里的一幅画，只供人赏心悦目。

到赤壁的那天正是中午，赤日炎炎，老丈人已经在等我们了。丈母说，知道你们要来，他一早穿戴整洁坐在竹椅上，不时地看看窗外的天空，问，来了吗？又叫她打电话问，到哪里了。

整个上半年，老头子都是在医院里进进出出，一边恢复一边治疗，身体虽然虚弱，但基本生活还能自理，缓慢地行动也还可以，只是说话很吃力，要一个词一个词地说，而且说起来声音很轻，像是还没吐出就已经被风刮走。他主要是用表情回答我们，跟我们交流。我们叫诗儿跳个舞，他就点头，诗儿跳了，他就开心地笑。那些堂叔、舅舅们要跟我干杯酒，他就会一瞥嘴角，示意我别干。

他穿着一件白色的短袖衬衫，白色的料质很薄的长裤，就坐在单元楼的大门前。楼道上有一块挑出来的平檐，他就坐在檐下的阴影里，正午时候吹过来的风都在烘烘作响，他手上拿着一把扇子，象征性地轻轻扇着。我们走近去，诗儿大声叫起来：“胡胡——”

只见老头子立马一弓腰站起来。诗儿跑近他。他笑盈盈地抬手比划起来，示意诗儿又长高了。

过了几天，我们带老头子去乡下看看老家。路过黄盖湖时我们还在旁边的一个葡萄园里采摘葡萄。老爷子坐在棚下纳凉，我们大大小小都跑去自己动手，摘回来洗洗送到老爷子面前叫他吃。

这个葡萄园已经离老家的村子不远了，老爷子跟葡萄园的主人似乎有些相熟，至少一说起一件事，某个人，就可以毫无距离地亲近起来。所以他坐在凉棚底下一边吃着葡萄一边比比划划地跟两个称秤的人交谈起来。

大家都高兴地谈笑着离开，路两边有接二连三的一个一个的水塘，水塘里开满了荷花，乡间田地上的景致色彩十分浓烈。老头子一直注视着这片他曾经再熟稔不过的土地和土地上的所有建筑，和建筑内外活动着的人们，那些活生生的乡音、乡俗，以及所有的景象。

我们一行人刚到家门口，忽然有个小伙子从大路对面跑过来，他站在老头子面前愣愣地盯着他看，忽然有些激动地问：“……你是传明胡胡？”

老头子一脸含笑，点着头。小伙子又有些兴奋地说：“我是谁你不认识我了吧？”不等老头子回答，小伙子说，我是谁的孙子呀，我在深圳打工，这几天休假才回来几天。他说着急忙从口袋里掏出一张一百元的钞票往老头子的表袋里塞。

老头子一边推一边嚷嚷出一句：“你，还，记得我。”一旁的丈母

娘说：“我记得你嘛，以前很矮小，现在长这么高了。”又说：“来来，中午一起吃饭。”

小伙子也没回答吃还是不吃，忽然一转身跑开去，边跑边回头说：“我去叫我爷爷！”

四

乡邻们都走了过来。一屋子站满了人，两个电扇哗哗地从两个方向吹着，把大家热烈的说话声吹得满屋子撞来撞去。

吃中饭的时候，老丈人显然有些激动。他的脸上泛起红光，说话吐字也比平时利索了。所有人，男女老幼，都到他面前向他敬酒。他的旁边坐着那个小伙子的爷爷。老爷子应答，举杯，应接不暇。

中饭收拾过，大家都络绎离去，最后只剩下四个老头。他们也说要走了，老丈人执意要他们留下吃晚饭，说：“吃过、晚饭、再走。早、一点吃。”又比划着说了一遍，意思是，吃了再走，可以喝的再喝一杯……以后，说不准什么时候还能再在一起……

四个老头子就都不再推辞，他们开始一个新的话题。我听不太懂，但是可以断定他们在说许多旧事，谁买了第一辆自行车，谁喝醉打了谁，谁在堤坝上值班时下水去捉鱼……在一阵一阵的笑声里，他们都展露着孩子般的懵懂而又可爱的脸。

太阳还高高挂在西边，但夕阳的色彩正渐渐浓稠起来。晚饭已经准备就绪。大家就围坐在一起开始吃了。吃完，他们就又要走了。这一次，老丈人没再留他们。他起身送大家到门口。相互挥手，走几步，回头，又挥几下；再走几步，又回头，又挥手。老丈人眼里流出了一滴浑浊的泪。

那四个老头打着趣，身子企鹅一样一歪一斜地朝前走。村路上空寂无人，两旁枝叶浓密的高大的树投下长长的影子，四个老人的影子也拉得很长，晃来晃去。这条村道一直朝前就到了长江江边，路的尽头是江的堤坝。堤坝筑得非常高，上面可以开汽车。沿着堤坝朝一边延伸，不太远就到了丈母娘的娘家，那个村子现在依靠在高高的堤坝下，显得密度很高，那里生活着老丈人的小舅子们；朝堤坝的另一个方向走，则一直可以到达长江的入海口，就是老头子在这边安心逸乐地经历晚年生活的地方。

他们分手的时候，谁说着，老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还能再见面呢！

是啊，岁月长情而又无常，不曾料，这一走果然成了他们最后的诀别——入秋以后，老头子的身体每况愈下，渐渐地，跑医院的次数又开始增多。到了冬天，他就只能住院了。最终，他没能熬过严冬。

老丈人生命弥留之际并无突兀的事发生，这可能就是一个普通生命的普通陨落的过程。好奇好玩的少年，一个遵守道德规范的浑身是力气的青年，一个顾家业、顺时世、喜烟酒、脾性暴却有柔情的汉子，没有创造历史也绝没有篡改历史，只在时光长河中有时艰辛有时快活地像一颗流星一样划过而已。